

东莞证券

关于四川川娇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摘牌整理期交易并将被终止挂牌的第二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东莞证券作为四川川娇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风险事项类别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公司股票进入摘牌整理期交易并将被终止挂牌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2021年9月14日，四川川娇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娇农牧”或“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终止四川川娇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21〕1098号）（以下简称“《终止挂牌的决定》”）。因川娇农牧未能按照规定时间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六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川娇农牧股票挂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第二条第（二）项的规定，若川娇农牧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以在先者为准）起5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

川娇农牧未在规定期限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四条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21年10月8日起复牌，进入摘牌整理期，并于2021年10月22日终止挂牌。

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有关规定,川娇农牧股票自 2021 年 10 月 8 日起复牌,进入摘牌整理期,并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终止挂牌。川娇农牧股票恢复交易期间,全国股转公司对川娇农牧股票进行特殊标识,川娇农牧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川娇”,证券代码不变,仍为“831915”,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交易。

三、主办券商提示

川娇农牧股票终止挂牌后,川娇农牧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法保障股东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知情权。公司股票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公司股票复牌时间和终止挂牌时间等重要信息以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川娇农牧及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川娇农牧联系人:李雪梅 联系方式:13808195539

主办券商联系人:包女士 联系方式:0769-22119285

四、备查文件目录

无

东莞证券

2021 年 10 月 8 日